

什么是无党派人士？是不是所有的群众都是无党派人士呢？

无党派人士不等于无党派群众。中共中央在2005年专门下发了一份文件，叫《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这里面明确了无党派人士需要具备的三个条件：第一条是没有参加任何党派；第二条是对社会有积极贡献和一定影响的人士；第三社会基础，主要是知识分子。无党派人士是我们国家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当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民政协的一个重要界别，它的职能跟民主党派大体是一致的，也是参政议政、民主监督，是我们国家政治生活当中一支独特的政治力量。无党派人士同民主党派一样，在我们国家的革命、建设、改革事业的各个历史时期都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无党派人士在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中有何作用？

??早在1949年新政协筹备会第一次

全体会上，周恩来同志就曾明确指出，无党派民主人士，

“他们在形式上没有结成党派，但实质上是有党派性的”，

是“没有党派组织的有党派性的民主人士”。经中国共产

党与各方协商，新政协会议专门设立了“无党派民主人士”

界别，郭沫若、马寅初、张奚若、李达、董鲁安（于力）、符定

一、欧阳予倩、洪深、吴有训、王之相、丁燮林、周谷城等12

人作为“无党派民主人士”的代表参加了会议。